TWM 號碼可攜 /新申裝同意書【平板/3C 專案】

DA3	等級:●							
新申	核/攜入門號: 09-	掃描作業區(門市請勿填寫資料)						
備用門號: 09-								
申辦本專案應遵守台灣大哥大服務契約及以下規定: (申請人確認無誤請於□內打勾)								
	一、行動上網 七日試用申 辦須知	本人(即申請人)特此聲明已充分了解下列申辦須知並同意依下列項目勾選一項辦理: □申請試用 □不需申請試用 □三年內曾申請試用 1.行動上網涵蓋說明:本人確認門市人員已協助查詢特定地區(包括經常使用地區)訊號品質。本人簽章: 其他訊號涵蓋圖與收訊品質模擬狀況請上台灣大哥大官網查詢(http://www.taiwanmob2.無線傳輸特性:行動上網速度及收訊品質基於無線電波特性,將因客戶設備、使用地素而有差異;若使用地點無法支援所試用服務(如:3G、4G)之網路,則可能依所在環境規定轉換為其他網路,上網速度將可能降低;若因同時同地上網人數太多也可能造成網法上網。如於室內使用,因受建物遮蔽及室內裝潢影響,上網速度及收訊品質亦可能不收不到訊號。 3. 試用期間: 『行動上網七日試用案』提供7日(168小時)免費試用行動上網服務,於(168小時)內可享國內行動上網免費優惠;『行動上網七日試用案』免費提供試用門號體驗僅限國內行動上網與受話服務,不提供其他服務或功能。於試用期間屆滿時,該試失效無法使用。如須使用上網服務請另行申辦門號/專案。相關規定詳見「行動上網七書」。 4. 設備借用:申辦『行動上網七日試用案』,須搭配依申辦之 3G 或 4G 試用服務之對借用設備,借用期間最多為7日(申請當日為第1日,共計借用7日,第8日即為預定用設備需繳納保證金,逾期歸還將計罰,相關規定詳見「行動上網七日試用案設備借戶表,特別注意:每一證號每三年僅限申辦 3G/4G 各一次行動上網七日試用專案。	ile. com)。 a. B.					
	二、選用資費	指定資費:	7公告、各類資					
	三、提領確認	本人確實領取所載手機乙支或約定商品,確認外觀無瑕疵,並已瞭解保固內容。 型號: IMEI/SN:						
	四、綁約期間及資費限制	1.本專案綁約期間以系統認定之專案合約起始日開始起算。鄉約期間屆滿後,門號繼續相須依服務契約規定辦理退租手續。 2.本人同意並遵守本專案資費限制規定:【鄉約期間24個月;24個月內須選用新4代行動以上資費。】 3.本專案綁約期間限選用4G資費,升頻用戶綁約期間自4G資費生效日起計算。						
	五、行動上網 優惠內容及 限制	1.上網月租 699 元、傳輸量 20GB/月之優惠:指本人選用 699 型資費,可適用以下上網用,國際漫遊另計): (1)上網吃到飽不降速:於前 6 個月內可享超過資費內含國內上網傳輸量,不另計費亦不 月起恢復原資費內容(即超額後將依資費規定降速)。 】 (2)上網贈送傳輸量: 於 24 個月內額外贈送 14.5GB 傳輸量(699 型資費原內含 5.5GB,超過 20GB 傳輸量後將依資費規定降速。到期後優惠自動停止,恢復依原資費計費。 2.上網資費以出帳週期計算,【若申裝未足月,當月月租費和內含傳輸量以該週期內申裝天 3.優惠期間若變更為 699 型以上資費仍享前 6 個月上網不降速及額外贈送傳輸量優惠,並動上網資費計價。【優惠期滿若未主動取消上網或變更資費,視為同意以所選資費續用,費計費。】 4.699 型資費公告費率:月租費 699 元內含國內行動上網傳輸量 5.5GB/月,超過內含作 256Kbps 以下;網內通話費率:語音 0.1 元/秒、簡訊 0.8697 元/則、影像電話 0.12 元/經率:語音及市話 0.17 元/秒、簡訊 1.7394 元/則、影像電話 0.3 元/秒。	降速,【第7個 合計 20GB), 數比例計算。】 並依所選用之行資 且恢復依原資 專輸量即降速至					
	六、搭配備用 號確認	□本人新申辦(非攜碼)申辦本專案,無需搭配備用號。□攜碼有搭配備用號:本人同意申辦本專案時即領取手機/商品及 SIM 卡,且逕搭配台灣備用號。若攜入門號移轉成功,備用號視為無效,若移轉失敗,備用號於原預定移轉日至						

DA399_(MB_4G)行動上網 699(24)平板_含 20GB 專案 (0512)_(1051230 版)

確認本頁內容後,請於本處簽名:↓ 本人簽章↓ 法定代理人簽章↓ 代理人簽章↓

	號之行動電話服務申請書視為備用號之申請且適用台灣大哥大服務契約及本同意書之規定(但無法適用					
	及享有任何攜碼優惠)。 □攜碼未搭配備用號(特定通路適用):本人同意申辦本專案時僅領取 SIM 卡,手機/商品將待攜入戶			トーマルルーコルルト地、ロロト		
		,	•	•		
			梓門市領取;若移轉失敗,本專案之申請即自動失效	,且不得要永提供手機/商品		
		及任何優惠。				
		本人申辦本專案:				
		□無須預繳下列金額。				
	七、預繳內容		自申辦後當月起可不分期扣抵帳單金額,但不包含國際電話(語音、影像、簡訊、			
	- 17/11/11/11		際漫遊、0209、捐款、代收代付、補償款/補貼款、			
		• • • • • • • • • • • • • • • • • • • •	、規定不得抵扣之商品/費用等,當月未抵完可遞延,	扣完為止,但若預繳費用於		
	退租或被銷號時未抵完將退還餘額。					
			徒提前解約(含退租、一退一租、銷號、降頻等)時,應	依以下規定及支付下列補貼		
		款項目:1.行動上網終端設備補貼款【7000元】				
	八、補貼款	(1)【24個月】內降轉/更改為不符專案限制規定之上網資費或取消上網/提前解約:【第1項】				
		= • • • • • • • • • • • • • • • • • • •	岜約時,鄉約未到期之剩餘日數按比例計算,】 計算/	公式:補貼款 X (綁約剩餘日)		
		數/綁約總日數)=實際	孫繳補貼款(四捨五入計算至整數)			
	九、上網用量	大人已了解 F 網田 昌智	資訊可透過台灣大哥大之客服 APP、官網及手機直擦	85226		
	資訊	本八〇丁屛工禍川重貞 詢,並已知悉客服 AP		100220 元貝四日寸刀八旦		
	只 500		· / 氧公立557755 ,如有利用各優惠專案進行轉接話務等不當商業行為	武不今堂理シ佶田武其仙様		
		利濫用行為,台灣大哥大得暫停或限制客戶使用行動通信(語音及/或上網等)服務或逕行終止服務契然 另其他經台灣大哥大認定異常情形遭暫停通信者,本人如欲恢復門號正常使用,得親洽直營門市提供				
			所稱不合常理之使用或其他權利濫用行為係指包括但			
			周路攝影或廣播、自動資料傳遞或設備與設備間自動:			
				,		
	動應答、自動刪除、類似自動或手動路由裝置)、作為私有線路或全時間或指定資料連結之替代或備援 P2P檔案分享、透過軟體或其他設備維持網路連續有效連結等情形。					
		2.於本專案綁約期間內不適用 2G 多號及高用量用戶月租費折扣(3G 及 4G 無該優惠)。 3.本人同意將本專案行動門號使用於可支援 4G 服務之終端設備,若未遵守致語音/上網等相關服務受影				
			更換為可支援 4G 服務之終端設備外,並同意不得據			
	十、注意事項	執或主張。				
	, , ,	4.使用地點若無法支援 4G 服務,依台灣大哥大規定轉換成適用之支援服務時,期間產生之用量仍以 4G				
		服務費 率計算。				
			受使用人數、網路環境、終端設備、下載/傳輸方式、	服務類型和服務平台能力等		
		因素影響,例如:以手機下載,恐因 APP 設計而影響傳輸速率等。				
		6.本人/法定代理人/代3	理人已知悉個人資料告知事項。			
		7.客户若涉及以下行為時,本公司得逕行停止行動通信(語音及/或上網等)服務。1) 散播電腦病毒;2) 偽				
		造、不法擷取、移除或修改網路封包標頭資訊;3)干擾系統正常運作(包含但不限於造成網路過度壅塞、				
		妨害其他用戶接取網路	4、試圖攻擊或侵入本公司網路或危害網路安全、主動	或協助大量傳送垃圾與商業		
		廣告電子郵件);4) 以任何方式誤導他人或隱瞞任何使用者名稱或資料傳送來源;5)妨害其他用戶正常				
		使用;6)其他涉及不當	·或違法之行為經相關主管機關通知者。			
姓名/公司名稱 簽章格式應與門號申裝書一致。本人已詳閱及了 銷售店點代碼:				銷售店點代碼:		
【立同意書人簽章】			解上述條文並確認已領取本專案設備或約定商品及			
			同意書影本。	銷售店點名稱:		
				., _, _,,		
		承辦單位【簽章】				
證件	-字號/統一編號	:		V / -		
			簽章格式應與門號申裝書一致。本人已詳閱及了解			
_			上述條文並確認已領取本專案設備或約定商品及			
			同意書影本,並同意台灣大哥大於法令規定內使用	承辦單位同意若客戶簽章		
			本人資料。法定代理人就未成年人積欠台灣大哥大	有不實情事時,願負一切		
			之任何費用,願負連帶清償責任。	法律責任。		
1				1 11 11 0 1		

此 致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客户請注意:請務必向承辦單位索取用印後之同意書影本留執乙份